

#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永政办发〔2003〕68号

---

##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化 小型机动船舶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实施意见的 通 知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直属各有关单位：

《关于深化小型机动船舶安全管理专项整治的实施意见》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〇三年十一月四日

# 关于深化小型机动船舶安全管理专项整治的 实施意见

去年以来，我县各有关乡镇、部门按照县政府的要求，深入调查，明确责任，落实措施，认真开展小型机动船舶安全管理专项整治活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是由于多种原因，当前永嘉辖区水上仍有部分无证船舶从事运输，为了切实加强小型机动船舶安全管理，杜绝事故隐患，现就深化我县机动船舶安全管理专项整治活动提出以下具体实施意见：

## 一、整治的目标

彻底取缔“三无”船舶；理顺条块安全管理职责，落实船舶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宣传，增强广大船员安全防范意识；规范水路运输市场；严肃查处各类违章行为，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二、整治的重点

上塘、瓯北、桥头、桥下、乌牛、沙头等沿江水域“三无”船舶，山区乡镇渡船（景区渡船）。

## 三、整治的具体措施和要求

（一）加强领导，落实组织。船舶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涉及面广，情况复杂，工作量大，困难多，各有关乡镇、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做到主要领导直接抓，分管领导要具体抓，建立与落实组织机构。县政府建立小型机动船舶安全管理专

项整治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交通局。有关乡镇政府和县交通、海事、航管等部门也要建立相应机构。

（二）加强活动宣传，发挥舆论监督。这次整治时间短、任务重，而且船舶流动性大，各有关乡镇、部门要在主要村庄、船舶集散点，张贴专项整治通告，并要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等各种宣传舆论工具，加强整治工作全过程的宣传，使专项整治宣传工作做到家喻户晓。交通、海事部门要落实宣传报道人员，多形式、多渠道报道活动情况，介绍先进经验，曝光重大安全隐患和存在的问题。

（三）认真制定活动方案，加强信息反馈。专项整治工作涉及到多个行政主管部门，各部门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当地的实际，认真制定整治活动方案，要确定目标，时限，措施及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按照“纳规大部分，取缔小部分”的原则，彻底清理、整治“三无”船舶，确保专项整治工作取得成效。各乡镇在实施本方案的过程中如果发现问题，要及时上报县小型机动船舶安全管理专项整治办公室。

（四）建立长效的管理机制。整治结束以后，要建立长效的管理机制。各乡镇政府、部门应当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认真履行安全管理职责；交通主管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要加强对乡镇船舶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海事部门要依法实施监督管

理，强化现场监管力度，严厉打击“三无”船舶，坚决取缔违章载客、渡车和超载等违法行为。

#### **四、整治工作安排**

整顿工作分四个阶段。从2003年11月初开始至2004年1月底结束。

第一阶段，全面发动和落实责任阶段。时间为11月初。县政府将召开动员大会。各乡镇要建立、健全行政村和船主的船舶安全责任制和落实水上交通安全管理的专门人员。交通、海事部门要配合各乡镇各司其职，齐抓共管，认真执行国家有关水上交通安全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切实承担并履行各自职责。交通主管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对小型机动船舶安全实施行业管理，负责船舶检验、水路运输业管理工作；海事部门依法对小型机动船舶的交通安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负责船舶登记，船员考试发证。

第二阶段，登记发证纳规阶段。时间为11月初至12月底。各乡镇政府要在11月20日前做好登记造册工作并报送县专项整治办公室，并由县整治办牵头，组织海事、航管等部门开展现场联合办公，对于技术状况尚好的船舶，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理有关检验、登记、营运手续，并严格按照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3]73号确定的标准收费，切实减轻船主负担。对于纳规的船舶，海事部门要组织这些船员进行技术业务培训并考试发证，在12月底前必须将船员证书发放到各

船员手中，有关船员的技术资历问题，按实际情况把关。在纳规阶段，海事部门要加强现场监督管理，开展为期 3 个月的联合执法大行动，采取边整治、边纳规的方法，督促船主到乡镇政府登记造册，到海事、航管办理登记、检验、营运手续，对于在规定期限内不来登记的和不来办证的要依法予以严厉打击。

第三阶段，集中整治取缔阶段。时间为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20 日。由县专项整治办公室统一组织海事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对未经船检部门检验，且安全无保障的“三无”船舶，依法予以拆解销毁。

第四阶段，总结阶段。时间为 2004 年 1 月 20 日至 1 月 30 日。各乡镇政府及有关部门要认真做好专项整治工作的总结，进一步分析本辖区内水上交通安全的薄弱环节和存在的各种事故隐患，要制订相应的防范措施，并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

**主题词：**交通 安全 通知

---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

---

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3 年 11 月 4 日印发

---